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过户完成及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
倍暨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杨建新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大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
- 2、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 10 时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对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杨建新先生所持公司 8,000,000 股股份进行公开拍卖，本次由竞买人韩莉莉竞买成功的股份已过户完成。
- 3、拍卖股份过户前，杨建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新余睿景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余睿景”）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30,364,669 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的 8.42%（占公司总股本的 8.37%）。本次拍卖股份过户后，杨建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22,364,669 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的 7.91%（占公司总股本的 7.85%）。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广州开发区新兴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兴基金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24,010,000 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的 8.01%（占公司总股本的 7.96%）。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为新兴基金公司，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4、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披露《关于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截至前次权益变动日，杨建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新余睿景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比例为 8.9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8.86%）。本次权益变动后，杨建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新余睿景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比例由 8.92%下降至 7.91%（占公

司总股本比例由 8.86%下降至 7.85%)，变动触及 1%的整数倍。

一、股份变动情况概述

1、司法拍卖股份过户进展情况概述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 10 时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对公司股东杨建新先生所持公司 8,000,000 股股份进行公开拍卖，本次拍卖股份由竞买人韩莉莉竞买成功。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2025 年 7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第一大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关于第一大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近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获悉，上述由竞买人韩莉莉竞拍成功的股份已过户完成。

2、权益变动情况概述

(1)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6 月 24 日、2025 年 7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强制执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被强制执行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公司股东杨建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新余睿景因证券回购合同纠纷，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强制执行。其中，2025 年 7 月 16 日，公司股东杨建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新余睿景合计被强制执行股份 7,846,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5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2025 年 7 月 17 日至 2025 年 7 月 23 日，公司股东杨建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新余睿景合计被强制执行股份 7,630,67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49%。

(2)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 10 时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对公司股东杨建新先生所持公司 8,000,000 股股份进行公开拍卖，上述由竞买人韩莉莉竞拍成功的股份已过户完成。

上述累计权益变动 15,630,679 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的 1.01%，本次权益变动后，杨建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比例由 8.92%下降至 7.91%（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由 8.86%下降至 7.85%），变动触及 1%的整数倍，现将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杨建新

住所		山西省太原市杏花岭区北大西街6院10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7月17日-2025年8月15日	
权益变动过程		1、因证券回购合同纠纷，2025年7月17日至2025年7月23日杨建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被强制执行股份7,630,67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49%。 2、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5年7月17日10时至2025年7月18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拍卖的杨建新先生所持公司8,000,000股股份已过户完成，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的0.52%。 3、本次权益变动后，杨建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22,364,669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的7.91%。 4、本次权益变动后新兴基金公司将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目前公司经营活动正常开展，本次权益变动暂未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重大影响。	
股票简称	跨境通	股票代码	002640
变动方向	上升 ☐ 下降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数量（股）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比例	
杨建新（A股）	15,626,879	1.0097%	
新余睿景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A股）	3,800	0.0002%	
合 计	15,630,679	1.01%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司法拍卖）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比例(%)	股数(股)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比例(%)
杨建新	合计持有股份	135,019,248	8.72	119,392,369	7.7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5,019,248	8.72	119,392,369	7.7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	0	—
新余睿景	合计持有股份	2,976,100	0.19	2,972,300	0.1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976,100	0.19	2,972,300	0.1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	0	—
合计持有股份		137,995,348	8.92	122,364,669	7.9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7,995,348	8.92	122,364,669	7.9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	0	—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 1、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强制执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杨建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新余睿景因证券回购合同纠纷，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强制执行，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拟以集中竞价方式被动处置股份 15,477,425 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的 1%。截至目前，该计划已实施完成，与前次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2、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披露了《关于第一大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公司股东杨建新先生所持公司股份 8,000,000 股被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 10 时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进行公开拍卖。本次拍卖由竞买人韩莉莉竞买成功，截至目前，本次拍卖股份已过户完成。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 否 ☒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 否 ☒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注：1、本公告中出现合计数与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导致。

二、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事宜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第一大股东为杨建新先生，本次权益变动后，杨建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新余睿景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22,364,669 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的 7.91%（占公司总股本的 7.85%），公司股东新兴基金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24,010,000 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总数的 8.01%（占公司总股本的 7.96%），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为新兴基金公司。

就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认定分析如下：

就持股比例而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公司均不存在持股 50%以上的控股股东。就可支配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比例而言，本次权益变动后，杨建新及一致行动人可支配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为 122,364,669 股，可支配表决权比例为 7.91%；新兴基金公司可支配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为 124,010,000 股，可支配表决权比例为 8.01%。

公司董事会成员共 7 名，均由上一届董事会提名并经股东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一大股东未能够决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因此无法对董事会决议的形成产生实际控制。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不存在持股 50%以上的控股股东，不存在可以实际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 30%的股东，截至本公告日，前两大股东杨建新、新兴基金公司各自在公司中可支配表决权的股份数量差距较小，且任何一方均无法依据其可实际支配的公司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仍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日